

证券代码：873294

证券简称：创达新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无锡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10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张俊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无锡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二〇二五年一至九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 2025 年 1-9 月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征、许振良、潘永祥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无锡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无锡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7 日